

● 社会学

从金文看两周婚姻关系

曹 兆 兰

(深圳大学 师范学院, 广东 深圳 518060)

[作者简介] 曹兆兰(1953-), 女, 湖北随州人, 深圳大学师范学院副教授, 主要从事汉语史、汉字史研究。

[摘 要] 从两周金文可以看出当时婚姻关系: 明言婚娶, 载明夫方信息, 铭文本身表明夫妇关系、子母关系, 器铭之间互证可明确的婚姻关系。金文结合传世文献可看出: 女性称谓首字所标示的父方信息、夫方信息, 判断夫妇婚姻关系, 从两周金文并结合遗存看婚姻关系。

[关键词] 金文; 周代; 婚姻

[中图分类号] C913.1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881X(2004)01-0108-07

异种文化的交流融合有多种方式, 如迁徙、战争、分封、婚娶等。而婚娶是最基本最经常最温馨的方式。不同的血缘集团、不同的地域与国家, 都存在着一定的文化差异。女子离开娘家出嫁, 就理所当然地成为文化使者, 将父母之邦的风土人情、礼仪习惯播撒开去, 从而促进了各种文化的交流和融合。

在殷商甲骨文中, 已经可以看到不同氏族、不同方国之间的婚娶。如(以下例句后的数字为《殷周金文集成》著录号^[1], 著录于其它书刊的用简称)《合》536: “辛卯卜, 争: 乎取奠女子。辛卯卜, 争: 勿乎取奠女子。”^[2]此为占卜婚娶之辞。奠, 地名, 即郑。可见所娶的是郑地的女子。方国以某种原因进贡女子或在战争中掠夺女子, 也可能成为妻妾的来源。《合》1086 正: “丁巳卜, 古贞: 周以嫪。贞: 周弗以嫪。”以, 进献。这是占卜周是否会进献秦地的女子。《合》671: “庚寅卜, 贞: 吴以角女。庚寅卜, 贞: 吴弗其以角女。”这是占卜吴是否会进献角地的女子。甲骨文还有“获女”(《合》21534)即俘获女子的卜问。这些由异地进献及俘获的女子中当然会有一部分成为统治者的妻妾, 从而不可避免成为文化融合的承载者。

在两周金文以及有关遗存中, 从一些有关婚娶的资料中, 可以看出全国各地之间的一些婚姻关系及其文化上的影响。如不其簋是最早的秦器, 器主是秦庄公不其。器作于秦, 而竟在山东滕县春秋墓中发现。李学勤《不其簋的佳话》列举山东滕县出土有嬴姓女嫁入的多件铜器, 推测“也许是婚姻关系的结果。”即由于婚娶而将秦地嬴姓之器不其簋带到山东。人与物的流动, 毫无疑问会产生文化上的交融。

一、从两周金文本本身看婚姻关系

1. 铭文本身明言婚娶。有的铭文明言婚娶的双方, 这是我们判断婚姻关系最有利的资料, 见下例:

曾侯簋: 叔姬鬻乍黄邦, 曾侯作叔姬、邛嫫媵器鬻彝。4598

邓公簋盖: 惟邓九月初吉, 薄故屯夫人始乍, 邓公用为屯夫人尊□簋。4055

邾公典盘: 邾子姜首及邾, 公典为其盥盘。(见《考古》1998年第9期)

以上铭文中的“乍”、“及”都有嫁之义。乍即迨。及, 《诗·大雅·绵》: “古公亶父, …至于岐下, 爰及姜女。”《诗·大雅·大明》: “挚仲氏任, 自彼殷商, …乃及王季。”古公亶父娶姜女, 挚仲氏任嫁王季, 均称

以上夫妇称谓并列，从行文明显可知是夫妇。“猷叔猷姬”是夫妇，猷姬是嫁入媿姓猷国、来自姬姓国的女子。“伯氏、姒氏”是夫妇，姒氏是嫁入嫫姓邓国伯氏、来自姒姓国的女子。“皇考德尹、惠姬”是夫妇，“惠姬”是尹叔、蔡姑之母，是嫁入媿姓尹氏、来自姬姓国的女子。宰兽簋，由铭文“王呼”等，知宰兽为周王之宰，应为姬姓贵族大臣。“益姜”是谥为益的姜姓女嫁入姬姓，“刺祖幽仲”之妻。此类铭文甚多，

如还有:“卫作文考□仲、姜氏孟鼎”2616,“善夫泌其作朕皇考惠仲、皇母惠妣尊簋”4150,“用作朕皇考恭叔、皇母恭始(妣)宝尊鼎”2827,“夷作微伯、妘氏□鼎”2490。

九年卫鼎:矩取省车,……舍矩姜帛二两。……我舍颜陈大马两,舍颜妣虞各2831。从上下文可看出,妇之称谓冠夫信息,可判明其夫妻关系。“矩姜”是矩之妻,姜姓女。“颜妣”是颜陈之妻,妣姓女。

黜罍:齐辟望叔之孙、遒仲之子黜,作子仲姜宝罍。用祈侯氏永命,黜保其身。用享用孝于皇祖圣叔、皇妣圣姜,于皇祖有成惠叔、皇妣有成惠姜,皇考遒仲、皇母。271

此作器者为妣姓望(鲍)叔之孙名黜者,共列有三代夫妻关系:皇祖圣叔、皇妣圣姜,皇祖有成惠叔、皇妣有成惠姜,皇考遒仲、皇母(即子仲姜)。是妣姓大臣累世三代与姜姓齐公室通婚。

4. 铭文本身表明为子与母关系。其母自然是由外姓嫁来。

散车父壶:散车父作皇母廌姜宝壶。9697

槁侯簋盖:槁侯作姜氏宝簋彝。方使姜氏,作宝簋,用永皇方身。用作文母槁妊宝簋。4139

静簋:静敢拜稽首,对扬天子丕显休,用作文母外姑尊簋。4273

散车父壶中散车父是子,皇母廌姜是母,表明“皇母廌姜”是由姜姓国族嫁入姬姓散国族。槁侯簋盖中槁侯名方是子,文母槁妊是母,表明“文母槁妊”是由妊姓国族嫁入姬姓槁国族(另外,此铭中的“姜氏”是槁侯之妻。亦表明“姜氏”是由姜姓国族嫁入姬姓槁国族)。静簋中静是子,文母外姑是母,表明“文母外姑”是由姑姓国族嫁入静家族。

5. 器铭之间互证可以明确的婚姻关系。

善夫吉父鬲:善夫吉父作京姬尊鬲。701 京姜商女鬲:京姜商女作尊鬲。641

猷叔鼎:猷叔、信姬作宝鼎。2767 猷叔簋:猷叔作吴姬尊簋。4552

邢南伯簋:邢南伯作鄧季姚好尊簋。4113 歸叔山父簋:歸叔山父作疊姬尊簋。3797

善夫吉父鬲中“京姬”,“京”字是她的夫方信息,抑或父方信息呢?一时难以确认。搞清京氏属何姓,是解决问题的突破口。同姓不婚是当时社会的一条重要原则(偶有例外)。若“京”属姬姓,“京姬”是生于京的姬姓女,则意味着善夫吉父、京姬二人是婚姻关系,因夫称妻时所强调的是妻的生国;若“京”非姬姓,“京姬”为嫁入京的姬姓女,则意味着善夫吉父、京姬二人是父女关系,因父称女时所强调的是女的夫国。那么京氏的姓,又如何得知呢?由“内公作铸京仲氏妇叔姬腰鬲”(743),可知京非姬姓,因而推知“京姬”当为“京氏妇姬”的省略,此例是善夫吉父制作嫁为京氏妇的姬姓女儿之器。另有京叔盘“京叔作孟嬴腰盘”(10095),此铭明言京叔作女儿孟嬴的陪嫁器,京氏是嬴姓,就更加明确“京姬”是嫁入嬴姓京氏家族。同时,也可知“京姜商女”是嫁入嬴姓京氏家族姓姜子商女的女子。猷叔鼎“猷叔、信姬”的并列结构已表明了他们的夫妻关系,另由“猷叔猷姬作伯媿腰簋”(4062)可知猷为媿姓,那么,自然可知信姬是由姬姓国嫁入媿姓猷国。猷叔簋中的“吴姬”亦是由姬姓国嫁入媿姓猷国。邢南伯簋,本文所及叔男父匱、強伯作并姬鼎,表明邢(并)为姬姓,那么,邢南伯是为妻作器,“鄧季姚好”是来自鄧排行最末姓姚字好的女子。歸叔山父簋是1960年在扶风庄白发现的。李学勤说:“疊姬可能是叔山父之女,也可能是他的妻子,所以单从簋铭还很难判断歸氏是否姬姓。”^[3]但时隔不久、地隔不远,《西周镐京附近部分墓葬发掘简报》(载1986年第1期《文物》)报道,在长安花园村出土歸姬进及歸作器多件,大多铭有“亚束”的氏族徽号。李学勤“推测歸是封邑,姬进是一名一字。”张懋镛认为,周人不用族徽^[6]。歸氏器铭有“亚束”的氏族徽号,歸氏即非姬姓周人,那么,“疊姬”当是歸叔山父之妻,由姬姓国嫁歸叔山父。

二、从两周金文并结合传世文献看婚姻关系

众所周知,两周时期有两条礼制:一是女子称姓;二是同姓不婚。在金文女性称谓中,有二种结构模式:“父方信息+[排行]+古姓+[名字]”、“夫方信息+[排行]+古姓+[名字]”(其中排行、名字或可省去),其区别在于首字所标示的是父方信息、还是夫方信息。

用两条礼制来分析判断两种称谓结构,那么,首字与古姓具同一性的就是“父方信息+[排行]+古姓+[名字]”,如“虢孟姬良女”,虢为姬姓国,虢与姬具同一性。“许姜”,许为姜姓国,许与姜具同一性。首字与古姓不具同一性的往往就是“夫方信息+[排行]+古姓+[名字]”,如“曾孟嬭谏”,曾为姬姓国,曾与嬭不具同一性。“王伯姜”,王为姬姓周王室,王与姜不具同一性。一个国族属何姓,还必须结合传世文献的记载,从而帮助我们理解铭文,判断其间的婚姻关系。

1. 女性称谓首字所标示的是父方信息。

齐侯匜:齐侯作虢孟姬良女。10272 吕王壶:吕王宝作芮姬尊壶。9630

邾伯御戎鼎:邾伯御戎作滕姬宝鼎。2525 伯夏父鬲:伯夏父作毕姬尊鬲。719

师趯盨:师趯父作楷姬旅盨。4429

据传世文献已知以上铭文中虢、芮、滕、毕、楷皆为姬姓国,那么,“虢孟姬良女”、“芮姬”、“滕姬”、“毕姬”、“楷姬”首字所标示的均是父方信息。反之,据传世文献又知齐为姜姓国,由同姓不婚原则,可知齐侯匜是齐侯为妻作器,“虢孟姬良女”是来自虢国排行孟的姬姓女字良女,由此可知是齐姜与虢姬联姻。吕王壶是姜姓吕国与姬姓芮国联姻。邾伯御戎鼎是姬姓邾国与姬姓滕国联姻。伯夏父鬲中伯夏父虽未标其国氏,但夫为妻作器甚明,“毕姬”是来自毕国的姬姓女,嫁给伯夏父。师趯盨中“楷姬”是来自楷国的姬姓女,嫁给师趯父。

王作番妃鬲:王作番改齐鬲。645 虢仲作丑姜簠:虢仲作丑姜宝簠。(见《文物》2000年第12期)

应侯簠:应侯作生材姜尊簠。4045

据传世文献已知周王室、虢、应皆姬姓国,而受器者均非姬姓女,由同姓不婚原则,可知皆是夫为妻作器,“番改”、“丑姜”首字所标示的均是父方信息。反之,据传世文献又知番为改姓国,“番改”是来自番国的改姓女,嫁给姬姓周王。“丑姜”是来自丑的姜姓女,嫁给姬姓虢仲。“生材姜”的“生材”标式的应是父方信息,是姜姓女,嫁给姬姓应侯。

中原父匜:中原父作许姜宝匜。(见《文物》1996年第7期) 曹伯狄簠:曹伯狄作宿妃□尊簠。4019

杞伯每亡壶器:杞伯每办作邾嬭宝壶。9687 刘公铺:刘公作杜祁尊铺。4684

小子穀鼎:□小子穀作寒嬭好尊鼎。2598

据传世文献已知许为姜姓国,“许姜”是姜姓女,此器出土于西周时期东都洛阳,蔡运章《洛阳北窖西周青铜器铭文简论》认为,仲原父可能为姬姓家族,由此可知是姜姓许国女嫁给姬姓中原父。据传世文献已知曹为姬姓国(在今山东),宿为嬭姓国(亦在今山东),此是曹伯狄为妻作器,此妻“宿妃”是来自宿国的嬭姓女子。“邾嬭”是邾国嬭姓女,可知是嬭姓邾国与杞国联姻。“杜祁”是杜国祁姓女,嫁给刘公为妻。“寒嬭好”是寒国嬭姓女,嫁给□小子穀为妻。

邾□伯鼎:邾□伯作此嬴尊鼎。2640 齐侯匜:齐侯作枌姬宝匜。10242

陈侯作嘉姬簠:陈侯作嘉姬宝簠。3903

据传世文献已知邾为嬭姓国,“此嬴”是嬴姓女,可知是嬭姓邾国与嬴姓国联姻。据传世文献已知齐为姜姓国,“枌姬”是姬姓女,可知是枌国氏姬姓女嫁姜姓齐侯。据传世文献已知陈为妫姓国,“嘉姬”是姬姓女,可知是嘉国氏姬姓女嫁妫姓陈侯。

苏卫改鼎:苏卫改作旅鼎。2381 尹姑鼎:穆公作尹姑宗室于繇林。录遗 97

《春秋·僖公十年》:“狄灭温,温子奔卫。”温即苏,可见苏与卫相邻,故常结为婚姻。苏国改姓,卫国姬姓,“苏卫改”是苏国嫁卫的改姓女。值得注意,常例是夫国信息加于生国信息之前,应称为“卫苏改”。而“苏卫改”是生国信息在夫国信息之前,此例的结构颇为少见,可能是为了突出生国吧。《诗·小雅·都人士》:“彼君子,谓之尹姑。”《诗》与尹姑鼎的“尹姑”都是标示父方信息“尹”。尹姑鼎的“尹姑”由尹氏的姑姓女嫁给穆公,是丈夫穆公作尹姑宗室。另“及偕生作尹姑尊簠”4010,及偕生与尹姑是夫妇。“宗仲作尹姑盘”10071,宗仲与尹姑是夫妇。

2. 女性称谓首字所标示的是夫方信息。

王伯姜鼎:王伯姜作季姬寗女尊鼎。2560 苏公簋:苏公作王改孟簋。3739

周王室为姬姓,“王伯姜”是嫁入姬周王室排行伯的姜姓女(且铭文中“季姬寗女”标示其女儿为姬姓,即同时表明王伯姜夫方为姬姓)。“王改”是由苏国(今河南温县)嫁入姬周王室的改姓女。冠以“王”的,大多是标式姬周王室的。如:“叔能赐贝于王姒”9888,“王姒赐侃侃母贝”9646,“王姜令作册景安尸伯”5407,“王姐姜使内史友员赐或玄衣”2789,“王妊作簋”3344。但少数几例是标示楚王、吴王的,如:“王郢姬之鉴”,(见《文物》1980年第8期)“王郢姬”是嫁入楚公室的姬姓女。

曾孟嬭谏盆:曾孟嬭谏作饔盆。10332 蔡侯作鄡仲姬丹匜:蔡侯作鄡仲姬丹匜。(见《中文》1981年第4期)

蔡姑簋:蔡姑作皇兄尹叔尊鬯彝。4198 遣小子埶簋:遣小子埶以其友作鲁男王姬鬯。3848
从形式上看,我们一下子无法判断“曾孟嬭谏”首字的内涵。据传世文献已知,曾(随)是姬姓国,而非嬭姓国,首字所标示的只能是夫方信息。因此“曾孟嬭谏”是嫁入曾国排行孟姓嬭字谏的女子。“鄡仲姬丹”,据传世文献已知,蔡为姬姓国,“鄡仲姬丹”亦姬姓,可知此是蔡侯制作嫁入鄡的排行仲姓姬字丹的女儿之器。蔡姑簋中“蔡姑”是妹,“尹叔”是兄,表明“蔡姑”是由尹氏的姑姓女嫁入姬姓蔡国。“蔡姑”首字所标示的只能是夫方信息“蔡”。“鲁男王姬”应是嫁给鲁男的周王室姬姓女。

类似的称谓还有“卫姒”4666,是嫁入姬姓卫国的姒姓女子。“吕雒姬”636,是嫁入姜姓吕国的姬姓女子。“齐叔姬”10142,是嫁入姜姓齐国的姬姓女子。“许姬”575,是嫁入姜姓许国的姬姓女子。“垂姬”2273,是嫁入垂国氏的王室姬姓女子。“皇氏孟姬”10123,是嫁入皇氏排行孟的姬姓女子。“郕伯 迈母”596,是嫁入郕国氏的伯姓字迈母的女子。“楷妊”2179,是嫁入姬姓楷国的妊姓女子。“楚羸”10148,是嫁入楚国的羸姓女子。“虢改”708,是嫁入姬姓虢国的改姓女子。“虢姜”4182,是嫁入姬姓虢国的姜姓女子。“虢姑”512,是嫁入姬姓虢国的姑姓女子。“釐姬”10112,是嫁入姜姓釐国的姬姓女子。“蒯嫫”,是嫁入蒯国氏的嫫姓女子。

3. 女性称谓并未标示父或夫国氏,但由作器者与女子姓之间的不同一性,判断其为夫妇婚姻关系。

王作仲姜宝鼎。2191

王作姜氏尊簋。3570

鲁侯作姜享彝。9408

虢文公子餗 作叔改鼎。2635

虢仲作姑尊鬯。561

芮子仲 作叔媿尊鼎。2517

毛伯邲父作仲姚宝簋。4009

单伯原父作仲姑尊鬯。737

郑邢叔作季姑鬯。926

郛伯肇作孟妊善鼎。2601 匱公作为姜乘盘匜。10229

根据文献记载,作器者王、鲁、虢、芮、毛、单、郑邢、郛、匱(即燕)均为姬姓国,而受器者均非姬姓女,由作器者与女子姓之间的不同一性,可判断其为夫妇婚姻关系。这些姜、改、姑、媿、姚、妊等不同姓种的女子分别嫁入姬姓王室或国族。铸叔作羸氏宝簋 4560。文献记载,分别有祁、任、姬、己、姜姓之铸国,但无羸姓,可排除作器者与受器女子之间为父女血缘关系,可判断其为夫妇婚姻关系,“羸氏”嫁给铸叔。此第二节所列铭文的优越性显然不如第一节。第一节中铭文本身明言婚娶,或本身明言为夫妇,或载明为媿器且载明夫方信息,但这样有利的资料毕竟不是太多。更常见的金文资料是需要配合传世文献来推考的。若史有缺失,就需要另想办法了。

三、从两周金文并结合遗存看婚姻关系

通过对铜器出土地及葬俗的对比分析,可以观察当时的婚姻关系及婚俗文化。在考古发掘中,不同葬俗的夫妻合葬墓时有发现。如:强伯作井姬鼎:强伯作邢(井)姬用鼎簋 2676。这是强伯作其妻邢姬之器。1974—1975年,在陕西宝鸡市茹家庄发掘了两座(共三室)西周墓葬,墓主人分别是强伯及其妻(邢姬)妾(名叫儿)^[7]。张长寿对出土的青铜器及陶器的器形纹饰、组合形式、铭文等进行了细致分析,比较了异同,认为,“两者之间的差别很可能是不同文化的差别,也就是说,那种铜器是接受了西周文化

影响的另一种文化的遗存。”“这种变化很可能是通过婚姻的方式和姬姓结成更密切的关系而形成的。”^[8] 强伯的本来族属,卢连成、胡智生认为是氏^[9],斯维至认为是姜(姜)^[10],日本学者井上聪认为是“庶殷的后裔”^[11],总之是具异种文化的族属。而姬姓邢(井)氏发祥地应在宝鸡,与强氏家族相邻而通婚,从而加速了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之间的交流融合。井上聪说,“考古发现证实,庶殷的后裔与异民族存在着通婚的状况,由于这些婚姻关系而带来的葬俗的改变也可以认为是腰坑葬俗消失的理由之一。……通过出土铜器上的铭文,被葬者被判明是强伯和他的妻子井姬。从埋葬强伯的 M1 乙墓中发现了记有“乙”这个干名的铜器,而且,墓底有腰坑,里面有狗骨。与此相对,井姬的 M1 甲墓中则没有发现干名,也没有发现腰坑。根据被葬者的随葬品等情况,可以认为强伯的身分是大夫,但从干名和腰坑葬俗来看,可以把他看做是庶殷的后裔。1977 年,山东省沂水县院东头公社刘家店子发现了被认为是春秋中期的两座墓和车马坑。调查的结果,认定一号墓的墓主可能是莒国的国君或者是密邑的封君,二号墓与一号墓并排,距离很近,而且两墓的东墙位于同一条线上,方向也一致,随葬品中有大牢九鼎等等,根据这些情况,二号墓墓主被推测可能是一号墓墓主的妻子。这座夫人墓的墓底有一号墓中所不曾见到的腰坑,而且里面还发现了狗骨,所以,可以认为这是继承了庶殷的葬俗。这些民族源流并不相同的人之间的婚姻关系引起了不同文化的融合,也就是说产生了新的文化。”据此,茹家庄强伯是庶殷的后裔而娶姬姓之女;刘家店子的一号墓墓主娶了庶殷的后裔为妻。

樊夫人龙嬴壶:樊夫人龙嬴用其吉金自作行壶。9637 黄子懿:黄子作黄夫人孟姬行器。9966
1979 年在河南信阳平桥发掘了樊国的夫妻合葬墓。夫为樊君夔,半姓。妻为樊夫人龙嬴。“樊夫人龙嬴”即嫁入半姓樊国为樊国君夔夫人的嬴姓女子。1983 年在河南光山宝相寺发掘了黄国的夫妻合葬墓。夫为黄君孟。妻为黄夫人孟姬。“黄夫人孟姬”即嫁入嬴姓黄国为黄君孟夫人的姬姓女子。李学勤发现了两墓的共同点,并对其中由婚姻而带来的文化交融现象作出分析。他在《光山黄国墓的几个问题》说:“这两座墓都在今河南南端,处于北纬 32°北一条横线上。它们的共同点是,形成两人并列的一大墓坑之中的合葬墓。”“樊君既为楚人半姓,何以其墓制与黄墓类似?揣测这是由于樊夫人的缘故。樊夫人是龙嬴,当地附近嬴姓国只有江、黄。她大概是江、黄人,甚至就是黄国公族之女,因此把母家的习俗带到那里来了。”“宝相寺墓代表了黄国自有的礼俗,而这种礼俗对周围有着比较深远的影响。”^[12]

姑渚母匜:姑渚母作旅匜。10183 成周邦父壶:成周邦父作干仲姜宝壶。9621

叔皇父鬲:叔皇父作仲姜尊鬲。588 师膳父鼎:师膳父作幽姬宝鼎。2558

密姁簠:密姁作旅簠。4522 黄季鼎:黄季作季嬴宝鼎。2565

兽叔盨:兽叔为孟姑作媵器。(见《文物》1995 年第 1 期)

西安文物管理处认为:姑渚母匜出土于陕西长安马王村。此地是“丰京遗址”所在^[13]。说明姑渚母从姑姓国族嫁来,而在此地作器。铭文结合出土地分析应该是姑姬联姻。与姑姓联姻被当时人认为是吉祥之事,姑姓是与姬姓联姻的大姓之一。王桂枝认为:“‘成周’是地名(洛阳),‘邦父’是人名。此器应是成周邦父为其妻干仲姜所作。周王册封‘成周邦父’守卫成周,必为周王亲近之人,很可能是其姬姓同宗。”“‘干’是周代的小方国,在今山东省内。…‘干仲姜’必为成周邦父的妻子。在西周时姬姜两姓本是两个政治通婚集团。”“成周邦父壶盖出土在宝鸡地区的千阳县,是周的发祥地,出土地址可能是成周邦父的宗庙或葬地所在。”^[14] 叔皇父鬲,曹发展、陈国英说:“出土于咸阳地区长武县。根据出土及‘叔皇父’称谓特点,可以推测叔皇父是西晚周王室贵族或大臣。应为姬姓的叔皇父作妻子仲姜器。”^[15] 师膳父鼎,1967 年 7 月在陕西南部的勉县老道寺公社出土。刘长源说:“老道寺原属褒城县。《国语·晋语》:‘周幽王伐有褒,褒姒女焉。’”^[16] 此应为师膳父作女儿幽姬媵器,幽姬携媵器嫁,老道寺可能是夫家。此褒城是褒姒的娘家。表明周、褒两地相距不远且有通婚。密姁簠,出土于扶风庄白,说明密姁可能是姁姓女子嫁入周王室或王臣贵族。陕西周原考古队认为:“岐周是周王室的老家,王臣多居之。庄白二号窖藏铜器的发现,为研究西周的历史和王臣、贵族聚居岐周的状况提供了新的资料。”^[17] 黄季鼎,1972 年在随县熊家老湾出土,是黄国女子的器物,她出嫁时带着这些陪嫁器到曾(随)国来。这是嬴姓黄国与姬姓

曾(随)国的联姻。鲁叔盨,出土于河南上村岭虢国墓地,墓主人是鲁叔的庶长女孟姑,她出嫁时带着这些陪嫁器到虢国来^[18]。这是姁姓鲁氏国族与姬姓虢国的联姻。其实,以上三个角度往往需要综合起来观察,才能了解铭文内容,判断其中所反映的婚姻关系。即使如此,仍然有些铭文内容我们无法搞清,留下一个个的谜团。因为:有的铭文太过简单,提供的信息不足;有关的文献记载缺乏或抵牾;有些铜器是传世物,铭文是以往著录,出土情况不明;即使是出土物,而入土前流传情节已很曲折,等等。遇上这些问题,只好待问存疑,以俟将来。

[参 考 文 献]

-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殷周金文集成[M]. 北京:中华书局,1989-1994.
- [2] 郭沫若. 甲骨文合集[M]. 北京:中华书局,1978-1982.
- [3] 李学勤. 新出青铜器研究[M]. 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
- [4] 李学勤. 缀古集·宋国青铜器[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 [5] 李学勤. 论长安花园村两墓青铜器[J]. 文物,1986,(1).
- [6] 张懋镛. 周人不用族徽说[J]. 考古,1995,(9).
- [7] 宝鸡茹家庄西周墓发掘队. 陕西省宝鸡市茹家庄西周墓发掘简报[J]. 文物,1976,(4).
- [8] 张长寿. 论宝鸡茹家庄发现的西周铜器[J]. 考古,1980,(6).
- [9] 卢连成,胡智生. 宝鸡茹家庄竹园沟墓地有关问题[J]. 文物,1983,(2).
- [10] 斯维至. 从弼氏铜器所联想到的一些问题[A]. 西周史研究[C]. 西安:人文杂志编辑部,1984.
- [11] [日]井上聪. 再论腰坑葬俗的文化意义[A]. 纪念殷墟甲骨文发现一百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C].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
- [12] 李学勤. 光山黄国墓的几个问题[J]. 考古与文物,1985,(2).
- [13] 西安文物管理处. 陕西长安新旺村、马王村出土的西周铜器[J]. 考古,1974,(1).
- [14] 王桂枝. “成周邦父”壶盖浅谈[J]. 人文杂志,1983,(4).
- [15] 曹发展,陈国英. 咸阳地区出土西周青铜器[J]. 考古与文物,1981,(1).
- [16] 刘长源. 勉县出土西周师虘父鼎[J]. 考古与文物,1982,(1).
- [17] 陕西周原考古队. 陕西扶风县云塘、庄白二号西周铜器窖藏[J]. 文物,1978,(11).
- [18]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三门峡市文物工作队. 上村岭虢国墓地 M2006 的清理[J]. 文物,1995,(1).

(责任编辑 于华东)

Look at the Marriage Relations in Two Zhous from the Inscription on Ancient Bronze Objects

CAO Zhao-lan

(Normal School, Shenzhen University, Shenzhen 518060, Guangdong, China)

Biography: CAO Zhao-lan (1953-), female, Associate professor, Normal School, Shenzhen University, majoring in the histories of Chinese language & characters.

Abstract: The marriage relations in Two Zhous can be seen from the inscriptions on ancient bronze objects. Clearly-speaking marriage. Clear the information of the husband, express husband-wife relations, son-mother relations, make clear the marriage relations. It can be seen from the documents at that time. The first letter of the female shown from the information of the father & husband can be judged to the husband-wife marriage relations.

Key words: inscriptions on ancient bronze objects; Zhou Dynasty; marriage